

# 中原大學智慧運算與大數據學士班專題實作課程實施辦法

經 1130911 第 113-1-2 學程事務會議討論通過

## 一、目標：

依本系教師研究方向及產業需求，提供學生興趣選擇之專題題目，以培養學生實作能力，提高競爭優勢。

## 二、一般規定：

1. 開課時間：三下(為第一學期)及四上(為第二學期)。
2. 甲、乙兩班各有任課老師一位，負責邀請安排專題競賽複審委員，並需於期末登錄及繳送成績至教務處。
3. 學生採分組方式，每組 2~4 人，以小組成員專長及興趣，經衡量及評估後，選定本系專任教師擔任專題實作指導老師，並填寫指導老師同意書。
4. 專題執行小組：由系主任、任課老師及指導老師組成執行小組進行之。
5. 任課老師委託指導老師擬定及執行專題內容，公告於院系網頁。
6. 指導老師指導學生數上限：以平均數的 150% 為原則

$$\text{平均數} = \text{修專題學生總數} / \text{本系當年專任教師總人數}$$

- 專題執行小組依實際情形協調老師之專題學生人數。
  - 本系專任教師有指導專題生的義務。
7. 指導老師因故無法實際指導或必須與他人共同指導，可自行邀請共同指導人，包括各領域專家及兼任老師等。
  8. 每組專題皆需於**第二學期時進行專題成果初審**，評分方式說明如第三點。

## 三、評分方式：

1. 第一學期專題成績評定方式：由專題執行小組依各組同學表現評分，評分標準包含理論或雛型驗證、海報及口頭報告展示、書面報告 6 頁。
2. 第二學期專題成績評定方式：專題執行小組評分佔 20%、外審委員審查評分佔 80%，並以專題競賽方式進行；每組同學依規定繳交及上傳資料，成績評分亦包含實作展示、海報或 PPT 簡報、專題摘要電子檔、書面報告 30 頁。

## 四、專題競賽方式：

1. 專題執行小組負責籌辦，請助教與系學會協辦，並由執行小組遴聘校內外評審組成委員會。
2. 每組需繳交專題報告書電子檔(約 30 頁)一份至系辦製成論文集，並製作約 2

分鐘短片繳交，同時將專題摘要電子檔上傳院系網頁供瀏覽。

3. 委員於展示期間內負責提問、建議及評分，同時評定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及入圍數隊，可從缺。獲獎學生由系上頒獎狀及獎學金。
4. 鼓勵獲獎組別參加校內外專題競賽，以爭取本系榮譽；參加校外專題競賽再獲獎者，本系將再給予適當獎學金鼓勵。

五、上述所需繳交相關資料格式於本院系網頁下載。

六、本辦法經學程事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